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已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84 号）核准，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临 2016-049 号）。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公司拟向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北集团”）发行 A 股股票，收购其所持上海市北高新欣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云投资”）49%的股权。

目前，欣云投资的 49%股权已全部完成过户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现持有欣云投资 100%的股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事宜尚未完成，公司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向市北集团以及其他投资者发行新增 A 股股票的股份登记确认手续，并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公司的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等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